宜昌市西陵区人民检察院

2021年度部门预算

信息公开资料

**目    录**

第一部分  宜昌市西陵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内部机构设置

三、2021年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宜昌市西陵区人民检察院2021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九、财政专项支出预算表

十、专项转移支付分市县表

第三部分  宜昌市西陵区人民检察院2021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关于2021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2021年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三、关于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四、关于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五、关于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六、关于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七、关于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八、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重点项目的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关于其他事项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宜昌市西陵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主要职责**

宜昌市西陵区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依法独立行使检察权，主要任务是依法履行侦查监督、审查起诉、民事行政检察监督、检察公益诉讼、刑罚执行监督等法律监督职能，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其主要职责是：对西陵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常务委员会和上级人民检察院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在区委和上级检察院的领导下，部署全院检察工作任务，制定检察工作措施，依法履行各项检察职能；负责机关管理和队伍建设。

**二、内部机构设置**

宜昌市西陵区人民检察院有6个内设机构，具体为：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政治部、司法行政事务管理局、司法警察大队。

**三、2021年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宜昌市西陵区人民检察院2021年部门预算包括院本级1个单位。

**第二部分 宜昌市西陵区人民检察院2021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九、财政专项支出预算表

十、专项转移支付分市县表

上述报表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宜昌市西陵区人民检察院2021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关于2021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的总体说明**

西陵区人民检察院2021年部门收入预算为2248.0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1792.01万元，占预算总收入的79.72%；上年结余（转）455.99万元，占预算总收入的20.28%。

西陵区人民检察院2021年部门支出预算为2248.00万元。按支出经济科目分类划分，共2类。其中：基本支出1448.00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64.41%；项目支出800.00万元, 占预算总支出的35.59%。按支出功能科目分类划分，共2类。其中：公共安全支出2137.00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95.0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1.00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4.94%。

**二、关于2021年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西陵区人民检察院2021年部门收支预算总额为2248.00万元，与2020年相比增加284.59万元，增长14.49%，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新增房屋维修专项经费197万元，新增雇员制书记员劳务费20万元，疫情常态化办案费用新增40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2137.00万元，同比增加279.59万元，增长15.0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1.00万元，同比增加5.00万元，增长4.72%。

**三、关于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西陵区人民检察院2021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为1792.0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1792.01万元；上年结余（转）0.00万元。2021年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792.01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1681.0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1.00万元。

**四、关于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西陵区人民检察院2021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1792.01万元，与2020年相比增加177.60万元，增长11.00%，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一次性项目“房屋维修专项经费”160万元，新增雇员制书记员劳务费4人次20万元，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返还比例降低，减少2.4万元。按支出经济科目分类划分，共2类。其中，基本支出1448.00万元，包括：人员经费1280.00万元，日常公用经费168.00万元；项目支出344.01万元。按支出功能科目分类划分，共2类。其中：公共安全支出1681.0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1.00万元。

**五、关于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西陵区人民检察院2021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7.40万元，与2020年相比减少3.90万元，下降18.3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省委、省检察院、市委、市检察院相关政策，坚持厉行节约、制止铺张浪费，加强财务管理，压减一般性支出，切实控制压缩“三公”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2.40万元，同比减少0.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00万元，同比减少3.4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

**六、关于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西陵区人民检察院2021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公用经费）支出预算为168.00万元，与2020年相比减少68.00万元，下降28.8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我院一般公共预算控制数（除去一次性项目）在与2020年、2019年相同的情况下，人员经费支出上涨，机关运行经费只能下降。其中：

（一）商品和服务支出168.00万元。其中：水费6.00万元、电费24.00万元、维修（护）费5.60万元、公务接待费2.40万元、工会经费18.20万元、福利费36.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0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35.00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5.80万元。

（二）资本性支出0.00万元。

**七、关于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2021年西陵区人民检察院政府采购预算共计81.97万元，占部门支出预算总额的3.64％，与2020年政府采购预算相比上升719.7%，上升的主要原因：一是根据《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北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1年版）的通知》（鄂政办发﹝2020﹞56号）文要求，政府集中采购品目增加；二是新增办案用固定资产需政府采购。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政府采购10万元，占采购预算的12.2%;其他收入安排政府采购71.97万元，占采购预算的87.8%。

**八、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西陵区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5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5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2021年新增资产配置预算35.9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0万元，其他收入安排35.97万元。

**九、关于重点项目的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西陵区人民检察院2021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5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344.01万元，全部纳入绩效评价范围。

**十、关于其他事项的说明**

宜昌市西陵区人民检察院2021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专项支出预算、专项转移支付预算，故表七、表九、表十为空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余（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指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检察业务工作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西陵区人民检察院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情况表

宜昌市西陵区人民检察院

2021年3月10日